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能源 公告编号:2015-087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8月27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6层四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长田继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第四次延期复牌的议案》

按照公司目前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预计公司在2015年9月13日第三次延期届满之前仍无法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第四次延期停牌，即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4日起至2015年10月13日继续停牌。若公司在2015年10月13日前披露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

表决结果：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

2015年8月28日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5年9月14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第四次延期复牌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89)2015年8月28日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能源 公告编号:2015-088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日起停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不超过50名(含10名)特定对象，拟募集资金总额约49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微煤雾化热力项目、收购光热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加快微煤雾化热力项目在全国各园区或社区的推广和落地，并通过收购光热项目的形式，抢占光热发电市场，逐步向内蒙古库布其沙漠、内蒙古海庙等光照时间长、土地资源丰富和水资源满足条件的地区推广，加快公司向“聚焦产能一体化的清洁能源热能投资和运营”的战略转型，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2015年7月2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最晚将于2015年9月13日披露非公开发行方案并复牌。

二、公司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相关进展如下：

在停牌期间，公司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公司进行审计、法务、评估等尽调相关工作，经过充分论证和审慎评估，将备选项目由30个筛选为8个，其中公司微煤雾化相关拟募投项目7个，拟使用募集资金约29亿元，占总募集资金额近60%，项目涉及河北、河南、内蒙古等多个省份，已完成前期资料准备；拟收购的光热项目1个，拟使用募集资金约10亿元，该项目的审计、评估工作也已完成；另外拟使用募集资金约1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按照上市规则要求分别于2015年5月30日、6月6日、6月13日、6月20日、6月30日、7月7日、7月11日、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和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停牌及进展公告。

三、继续停牌的理由和原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拟募投的微煤雾化热力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亿利洁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能科技”),公司持有洁能科技60%股份。原方案为持股40%的小股东同比例增资或同意稀释股权，现方案发生变更，公司拟收购洁能科技小股东全部的股份。由于收购股权的审计、评估工作也已完成；另外拟使用募集资金约1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一)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但鉴于上述

股权收购的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预计公司无法按原定计划于2015年9月13日第三次延期届满之前披露非公开发行预案并复牌。

四、下一步工作的时间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

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也进行了多轮磋商，各方对此均较为配合，已在相当多的重要方面形成了较为一致的意见，预计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将在2015年10月初最终确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4日至2015年10月13日继续停牌。若公司在2015年10月13日前披露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5-037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常务副总裁顾越先生、副总裁孙培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顾越先生因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的工作角色变化及职责调整的原因辞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职务，孙培坚先生因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内的工作角色变化及职责调整的原因为本公司副总裁的职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顾越先生、孙培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顾越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本公司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培坚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本公司子公司太平安保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2015-102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金融资产股权转让事项，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天城投，证券代码:000540)自2015年8月28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能源 公告编号:2015-089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及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9月14日 14 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6层四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9月14日

至2015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0: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的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第四次延期复牌的议案》	A股股东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阅读并同意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阅读并同意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77	亿利能源	2015/9/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上述会议出席对象要求的股东请于2015年9月11日下午17:00之前持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件、代理出席会议的，应出具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件到公司登记，可以采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登记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6层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6632450 传真:010-56632585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6层

邮政编码:100031 联系人:郭宗宝

2.会期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8 ?? 证券简称:兰州民百 ?? 编号:临2015-029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红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楼集团”)通知，2015年8月26日，红楼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3,000,0